

【股票代碼：2702】



#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Hotel Holiday Garden

---

###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

地點：高雄市六合二路二七九號(一樓竹林廳)

#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10
伍、討論事項	10
陸、臨時動議	10
柒、散會	10
附件：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	11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暨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1
三、盈餘分配表	31
四、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32
附錄：	
一、董事持股情形	34
二、其他說明事項	35
三、股東會議事規則	36
四、公司章程	38

#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壹、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 貳、開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地點：高雄市六合二路279號一樓竹林廳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一)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
- (二) 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 一〇八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報告。
- (四)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 (五) 股東提案處理情形報告。

#### 四、承認事項

- (一) 承認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案。
- (二) 承認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議案。

#### 五、討論事項

- (一)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請參閱本手冊第 4 至 8 頁。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

第三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卅一條規定，分派員工酬勞 0.1%，計新台幣 913 元，以現金發放之，董事酬勞擬不予分派。

2. 分派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913 元，與 108 年度估列金額新台幣 0 元，相差新台幣 913 元，為估計差異，依會計估計變更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董事酬勞不予分派，與 108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3. 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報告股東會，相關發放作業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第四案：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之盈餘分配表如附件，擬不分派盈餘，請參閱本手冊第 31 頁。

第五案：股東提案處理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訂定民國 109 年 4 月 10 日至同年 4 月 20 日為受理持股 1% 以上之股東股東常會之提案期間，該受理期間並無股東提案，請參閱本手冊第 35 頁。

#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蒞臨參與一〇九年度股東大會，也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公司一年來的支持與信任。

在大環境的衝擊影響及競爭激烈之下，感謝各位董事及全體員工同心協力，謝謝各位的辛勞。

今年度公司仍繼續堅持以高服務品質為基礎，提升軟硬體設施，積極推動各項行銷活動，並透過各式銷售通路發展多元化商品，來深耕及開拓市場以創造更佳業績。

美國目前五家飯店營運皆顯著成長，本人及公司高層幹部將率領全體員工繼續努力，期許為公司創造更大的獲利嘉惠股東。

## 一、營業結果

### (一)客房：

本公司客房部門 108 年 1 至 12 月共接待旅客 153,552 人次，較 107 年同期之 72,084 人次增加 81,468 人次，增加幅度為 113.02%；所有旅客中，本國旅客佔 44.05%，大陸地區旅客佔 26.81%，其他地區旅客佔 29.14%。房間出租率為 73%。客房部門收入為新台幣 107,910 仟元，較 107 年同期之 57,375 仟元，增加 50,535 仟元，成長幅度為 88.08%。

### (二)餐飲：

本公司餐飲部門 108 年 1 至 12 月收入為新台幣 45,747 仟元，較 107 年同期之 45,265 仟元，增加 482 仟元，成長幅度為 1.06%。

### (三)子公司：

1. 本公司美國子公司客房部門 108 年 1 至 12 月收入為美金 43,051 仟元，較 107 年同期之美金 35,225 仟元，增加美金 7,826 仟元，成長幅度為 22.22%。

2. 本公司台灣子公司(華園開發)客房部門 108 年 1 至 12 月收入為新台幣 35,886 仟元，較 107 年同期之 5,053 仟元，增加 30,833 仟元，成長幅度為 610.19%。

### (四)本集團：

108 年 1 至 12 月合併營業總收入為新台幣 1,520,242 仟元，較 107 年同期之 1,169,715 仟元，增加 350,527 仟元，成長幅度為 29.97%。

## 二、合併財務報告

### (一)資產負債淨值部份：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資產共為新台幣 7,646,425 仟元，其中負債總額為 6,357,160 仟元，佔總資產 83.14%，淨值總額為 1,289,265 仟元，佔總資產 16.86%。

### (二)損益部分：

本集團 108 年 1 至 12 月營業收入為 1,520,242 仟元，較去年同期 1,169,715 仟元，增加 350,527 仟元，成長 29.97%，營業成本 232,551 仟元，營業費用 1,068,041 仟元，營業利益為 219,650 仟元，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為 191,358 仟元，本期稅前淨利為 28,292 仟元，較去年同期 398,483 仟元，減少 370,191 仟元，衰退 92.9%。

## 三、預算及預算執行情形

108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520,242 仟元，預算為 1,255,000 仟元，達成率為 121.13%；稅前淨利 28,292 仟元，預算稅前淨利為 42,000 仟元，達成率為 67.36%。

#### 四、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1,520,242	1,169,715	
	營業毛利	1,287,691	941,812	
	稅後純益	(4,692)	212,6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8	5.74	
	股東權益報酬率(%)	(0.36)	17.4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9.88	8.02
		稅前純益	2.56	38.95
	純益率(%)	(0.31)	18.18	
	每股盈餘(元)	(0.04)	1.92	

#### 五、研究發展狀況：不適用

#### 六、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當年度之經營方針

1. 餐飲平價化，改變飯店既有住房形象。
2. 培育行銷人才，提升曝光率。
3. 擴展公司業務，開發客源。
4. 開擴海外營收，資金靈活調度穩建公司財務結構。
5. 轉換採購方式，降低營業成本。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數據

109年將積極拓展日本、港澳及星馬自由行，開拓新的網路平台，並積極參與國內外旅遊展，以增加公司知名度。預期109年在美國五家飯店營運穩定成長的帶動下，將可對本公司之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有所挹注，預期銷售目標應可達成。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及未來之發展策略

1. 建立人才培育體系，提升服務品質。
2. 因應國際化客群持續增加，提升餐飲服務品質大眾化以吸引消費族群，增加公司收入來源。
3. 以原有房型規劃頂級設備及服務品質，開擴商務客源。
4. 運用網路行銷，加強廣告效率。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109年在觀光市場方面，預期整體旅遊業將非常艱困，本公司秉持務實穩建原則，持續調整經營方針，以機動因應未來市場需求。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備具本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 致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呂國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謹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廖阿甚會計師、吳建志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已編製完成，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後，認為尚無不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請參閱本手冊第 11 至 30 頁(附件一、二)，敬請承認。

決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之盈餘分配表已編製完成，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請參閱本手冊第 31 頁(附件三)，敬請承認。

決議：

##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為配合法令修正，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請參閱本手冊第 32 至 33 頁(附件四)。

決議：

## 陸、臨時動議

## 柒、散會

## 附件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556 號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企業併購交易

### 事項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 12 日以新台幣 2,045,468 仟元購入 Hyatt Place Emeryville 飯店，帳列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因收購價格分攤涉及管理階層之重要估計，且本年度併購交易金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子公司之企業併購交易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交易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檢視董事會相關文件，確認此投資案業已依相關程序執行。
2. 檢視併購交易合約並核對支付價款憑證，確認收購對價。
3. 取得併購案之價格分攤報告，評估外部專家的獨立性，檢視報告所採用之數據資料，並由查核人員專家評估報告所使用之估價方法及重要假設，以評估收購價格分攤之合理性。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無形資產金額為新台幣 750,664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9.82%。因近年度各類型住宿旅館林立，飯店產業競爭激烈，管理階層對於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係將各子公司視為獨立且最小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以各子公司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以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無形資產是否減損之依據。

前述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衡量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時，因該估計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決定折現率及採用所編製之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等資訊，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衡量結果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子公司之無形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對子公司估計未來五年現金流量之作業流程，包括檢視未來一年之營運計畫與董事會核准一致。
2. 就營運計畫中之特定作為與管理階層討論，並檢視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實際執行情況之相關資訊，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
3. 評估計算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各項參數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吳建志 吳建志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9 日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1,968	3	\$	30,969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八		998,986	29		589,226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938	-		4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6,428	-		5,757	-
1200	其他應收款			2,874	-		3,35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051	-
130X	存貨	六(三)		993	-		332	-
1410	預付款項			2,306	-		2,18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41	-		93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104,734</u>	<u>32</u>		<u>633,371</u>	<u>19</u>
<b>非流動資產</b>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1,654,003	47		1,868,627	5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及八		686,263	19		712,968	2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六)		1,957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56,921	2		43,745	2
1920	存出保證金			378	-		1,087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2,399,522</u>	<u>68</u>		<u>2,626,427</u>	<u>81</u>
1XXX	<b>資產總計</b>		\$	<u>3,504,256</u>	<u>100</u>	\$	<u>3,259,798</u>	<u>100</u>

(續次頁)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七)及八	\$	1,530,000	44	\$	1,204,500	3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八)		130,000	4		130,000	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8,196	-		6,967	-		
2150	應付票據			322	-		1,366	-		
2170	應付帳款			2,519	-		5,441	-		
2200	其他應付款			15,663	-		12,91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70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86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九)及八		52,196	2		49,019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529	-		1,699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743,381</u>	<u>50</u>		<u>1,411,909</u>	<u>44</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九)及八		56,010	1		90,27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285,764	8		280,216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389	-		-	-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五)		127,577	4		127,577	4		
2645	存入保證金			870	-		755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471,610</u>	<u>13</u>		<u>498,821</u>	<u>15</u>		
2XXX	<b>負債總計</b>			<u>2,214,991</u>	<u>63</u>		<u>1,910,730</u>	<u>59</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十三)		1,104,856	32		1,023,015	31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2,169	-		2,169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82,561	2		61,29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161	2		71,16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87,509	3		215,768	7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四)	(	58,991)	(	2)	(	24,340)	(	1)
3XXX	<b>權益總計</b>			<u>1,289,265</u>	<u>37</u>		<u>1,349,068</u>	<u>41</u>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3,504,256</u>	<u>100</u>	\$	<u>3,259,79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余素玲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153,657	100	\$ 102,6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九) (二十)	( 51,762)	( 34)	( 53,566)	( 52)		
5900 營業毛利		101,895	66	49,074	48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200 管理費用		( 106,647)	( 69)	( 93,135)	( 9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25)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06,772)	( 69)	( 93,135)	( 91)		
6900 營業損失		( 4,877)	( 3)	( 44,061)	( 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24,155	16	13,069	1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 31,595)	( 21)	14,803	14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 21,375)	( 14)	( 17,176)	( 17)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四)	34,605	23	320,153	3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90	4	330,849	322		
7900 稅前淨利		913	1	286,788	27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 5,605)	( 4)	( 74,126)	( 72)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4,692)	( 3)	\$ 212,662	207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四)	(\$ 43,314)	( 28)	\$ 55,805	5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8,663	5	( 7,334)	(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4,651)	( 23)	\$ 48,471	4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9,343)	( 26)	\$ 261,133	254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		(\$ 0.04)		\$ 1.92			
9850 稀釋		(\$ 0.04)		\$ 1.9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余素玲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公積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益 合 計
<b>107 年 度</b>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023,015	\$ 2,169	\$ 61,295	\$ 71,161	\$ 806	(\$ 72,811)	\$ 2,300	\$ 1,087,93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六(十四)	-	-	-	-	2,300	-	(2,300)	-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u>1,023,015</u>	<u>2,169</u>	<u>61,295</u>	<u>71,161</u>	<u>3,106</u>	<u>(72,811)</u>	<u>-</u>	<u>1,087,935</u>	
本期淨利		-	-	-	-	212,662	-	-	212,6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四)	-	-	-	-	-	48,471	-	48,4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2,662	48,471	-	261,13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3,015</u>	<u>\$ 2,169</u>	<u>\$ 61,295</u>	<u>\$ 71,161</u>	<u>\$ 215,768</u>	<u>(\$ 24,340)</u>	<u>\$ -</u>	<u>\$ 1,349,068</u>	
<b>108 年 度</b>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23,015	\$ 2,169	\$ 61,295	\$ 71,161	\$ 215,768	(\$ 24,340)	\$ -	\$ 1,349,068	
本期淨損		-	-	-	-	(4,692)	-	-	(4,6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四)	-	-	-	-	-	(34,651)	-	(34,6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92)	(34,651)	-	(39,343)	
民國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1,266	-	(21,266)	-	-	-	
股票股息	六(十三)	81,841	-	-	-	(81,841)	-	-	-	
現金股息	六(十三)	-	-	-	-	(20,460)	-	-	(20,46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4,856</u>	<u>\$ 2,169</u>	<u>\$ 82,561</u>	<u>\$ 71,161</u>	<u>\$ 87,509</u>	<u>(\$ 58,991)</u>	<u>\$ -</u>	<u>\$ 1,289,265</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余素玲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913	\$ 286,78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十二(二)	125	-
折舊費用	六(五)(六)(十九)	28,836	29,591
利息費用	六(十八)	21,375	17,176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1,077)	(10,7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四)	(34,605)	(320,1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七)	(6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38)	883
應收帳款		(796)	(1,745)
存貨		(661)	507
預付款項		(118)	47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48)	(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229	(2,878)
應付票據		(1,044)	(547)
應付帳款		(2,922)	158
其他應付款		2,758	(4,78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30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5,905)	(5,284)
收取之利息		21,558	10,551
支付之利息		(21,387)	(17,070)
支付之所得稅		(2,149)	(1,0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883)	(12,854)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9,760)	(147,78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四)	(400,000)	(4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六(四)	605,915	122,42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1,973)	(11,0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5	-
存出保證金減少		709	8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4,614)	(75,662)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五)	1,660,000	1,517,5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五)	(1,334,500)	(1,372,977)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573)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2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51,086)	(48,996)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5	-
發放現金股息	六(十三)	(20,46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3,496	95,5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0,999	7,0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0,969	23,95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91,968	\$ 30,96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余素玲



## 附件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暨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772 號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華園飯店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園飯店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園飯店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園飯店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華園飯店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企業併購交易

### 事項說明

華園飯店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 月 12 日以新台幣 2,045,468 仟元購入 Hyatt Place Emeryville 飯店。華園飯店集團之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之會計處理，相關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此項收購價格分攤係以管理階層委由外部專家進行價格分攤報告為評估依據，衡量並分攤收購價格於所取得被收購公司可辨認之資產，請參閱合併報表附註六(二十六)企業合併之說明。

因收購價格分攤涉及管理階層之重要估計，且本年度併購交易金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企業併購交易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4. 瞭解及評估華園飯店集團投資交易之內部控制程序，並檢視董事會相關文件，確認此投資案業已依相關程序執行。
5. 檢視併購交易合約並核對支付價款憑證，確認收購對價。
6. 取得併購案之價格分攤報告，評估外部專家的獨立性，檢視報告所採用之數據資料，並由查核人員專家評估報告所使用之估價方法及重要假設，以評估收購價格分攤之合理性。

## 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無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無形資產之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

華園飯店集團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無形資產金額為新台幣 750,664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9.82%。因近年度各類型住宿旅館林立，飯店產業競爭激烈，管理階層對於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係將各子公司視為獨立且最小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以各子公司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使用適當之折現率加以折現以衡量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無形資產是否減損之依據。

前述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衡量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時，因該估計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決定折現率及採用所編製之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等資訊，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衡量結果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無形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管理階層對子公司估計未來五年現金流量之作業流程，包括檢視未來一年之營運計畫與董事會核准一致。
2. 就營運計畫中之特定作為與管理階層討論，並檢視管理階層過去營運計畫實際執行情況之相關資訊，以評估其執行之意圖與能力。
3. 評估計算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各項參數及折現率等重大假設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園飯店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園飯店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園飯店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園飯店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園飯店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園飯店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園飯店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園飯店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廖阿甚 廖阿甚  
會計師  
吳建志 吳建志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15969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9 日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39,837	15	\$ 1,801,148	3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八	998,986	13	589,226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438	-	8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34,412	1	33,552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二十七)	3,232	-	52,04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283	-	54,697	1
130X	存貨	六(三)	1,096	-	344	-
1410	預付款項		8,830	-	8,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92	-	298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213,406</u>	<u>29</u>	<u>2,540,108</u>	<u>42</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二十六)及 八	4,279,580	56	2,929,346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118,349	2	-	-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二十六)	750,664	10	403,004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92,672	2	120,314	2
1915	預付設備款		83,278	1	-	-
1920	存出保證金		8,273	-	7,05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03	-	207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5,433,019</u>	<u>71</u>	<u>3,459,925</u>	<u>58</u>
1XXX	<b>資產總計</b>		<u>\$ 7,646,425</u>	<u>100</u>	<u>\$ 6,000,033</u>	<u>100</u>

(續次頁)



華園聯合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及八	\$	1,530,000	20	\$	1,204,500	2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130,000	2		130,00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18,310	-		10,371	-		
2150	應付票據			322	-		1,472	-		
2170	應付帳款			3,020	-		5,89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11,411	2		92,63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70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664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及八		1,153,308	15		198,832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54	-		1,777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2,956,059</u>	<u>39</u>		<u>1,645,475</u>	<u>28</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2,822,208	37		2,594,454	4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32,231	4		282,304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17,715	1		-	-		
2610	長期應付票據及款項	六(四)		127,577	2		127,577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370	-		1,155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401,101</u>	<u>44</u>		<u>3,005,490</u>	<u>50</u>		
2XXX	<b>負債總計</b>			<u>6,357,160</u>	<u>83</u>		<u>4,650,965</u>	<u>78</u>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十五)		1,104,856	15		1,023,015	17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169	-		2,169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82,561	1		61,295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161	1		71,16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7,509	1		215,768	4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	58,991)	(	1)	(	24,340)	(	1)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1,289,265</u>	<u>17</u>		<u>1,349,068</u>	<u>22</u>		
3XXX	<b>權益總計</b>			<u>1,289,265</u>	<u>17</u>		<u>1,349,068</u>	<u>22</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九	\$	<u>7,646,425</u>	<u>100</u>	\$	<u>6,000,03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余素玲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1,520,242	100	\$ 1,169,71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一) (二十二)	( 232,551)	( 15)	( 227,903)	( 19)
5900 營業毛利		1,287,691	85	941,812	81
營業費用	六(六)(二十一) (二十二)				
6200 管理費用		( 1,067,687)	( 70)	( 859,772)	( 7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354)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068,041)	( 70)	( 859,772)	( 74)
6900 營業利益		219,650	15	82,04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40,633	2	29,75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 31,609)	( 2)	426,326	3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 200,382)	( 13)	( 139,636)	(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91,358)	( 13)	316,443	27
7900 稅前淨利		28,292	2	398,483	3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32,984)	( 3)	( 185,821)	( 16)
8200 本期(淨損)淨利		(\$ 4,692)	( 1)	\$ 212,662	18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六)	(\$ 43,314)	( 3)	\$ 55,805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8,663	1	( 7,334)	(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 34,651)	( 2)	\$ 48,471	4
8500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 39,343)	( 3)	\$ 261,133	2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692)	( 1)	\$ 212,662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9,343)	( 3)	\$ 261,133	22
每股(虧損)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		(\$ 0.04)		\$ 1.92	
9850 稀釋		(\$ 0.04)		\$ 1.9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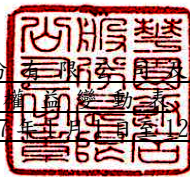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余素玲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b>107 年 度</b>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1,023,015	\$ 2,169	\$ 61,295	\$ 71,161	\$ 806	(\$ 72,811)	\$ 2,300	\$ 1,087,93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六(十六) -	-	-	-	2,300	-	(2,300)	-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023,015	2,169	61,295	71,161	3,106	(72,811)	-	1,087,935
本期淨利	-	-	-	-	212,662	-	-	212,6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48,471	-	48,4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2,662	48,471	-	261,13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1,023,015</u>	<u>\$ 2,169</u>	<u>\$ 61,295</u>	<u>\$ 71,161</u>	<u>\$ 215,768</u>	<u>(\$ 24,340)</u>	<u>\$ -</u>	<u>\$ 1,349,068</u>
<b>108 年 度</b>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1,023,015	\$ 2,169	\$ 61,295	\$ 71,161	\$ 215,768	(\$ 24,340)	\$ -	\$ 1,349,068
本期淨損	-	-	-	-	(4,692)	-	-	(4,6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34,651)	-	(34,6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92)	(34,651)	-	(39,343)
民國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1,266	-	(21,266)	-	-	-
股票股息	六(十五) 81,841	-	-	-	(81,841)	-	-	-
現金股息	六(十五) -	-	-	-	(20,460)	-	-	(20,46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1,104,856</u>	<u>\$ 2,169</u>	<u>\$ 82,561</u>	<u>\$ 71,161</u>	<u>\$ 87,509</u>	<u>(\$ 58,991)</u>	<u>\$ -</u>	<u>\$ 1,289,26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余素玲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8,292	\$ 398,48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十二(二)	354	-
折舊費用	六(四)(五)(二十一)	207,332	203,296
攤銷費用	六(六)(二十一)	43,062	33,0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六(十九)	-	3,145
利息費用	六(二十)	200,382	139,636
利息收入	六(十八)	( 37,413 )	( 27,28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九)	( 62 )	127
處分待出售群組利益	六(十九)	-	( 414,79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638 )	483
應收帳款		( 1,819 )	( 1 )
其他應收款		( 358 )	-
存貨		( 752 )	495
預付款項		( 830 )	81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	( 23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8,193	( 4,007 )
應付票據		( 1,150 )	( 3,591 )
應付帳款		( 2,872 )	609
其他應付款		16,012	( 1,570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77	( 8,736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58,616	319,922
收取之利息		37,403	27,127
支付之利息		( 196,006 )	( 136,214 )
支付之所得稅		( 18,635 )	( 157,62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1,378	53,214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六(二十七)	49,196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09,760 )	( 147,78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到期還本		-	152,064
對事業之收購	六(二十六)	( 2,045,468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 8,595 )	( 163,61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5	-
處分待出售群組價款		-	477,882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六)	( 1,804 )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83,278 )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367 )	86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		4	18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2,500,577 )	319,598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1,660,000	1,517,500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八)	( 1,334,500 )	( 1,372,977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 2,118 )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1,441,860	663,3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 156,079 )	( 145,905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15	4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 20,460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88,918	662,31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31,030 )	36,15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661,311 )	1,071,2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801,148	729,8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139,837	\$ 1,801,1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海尼



經理人：陳海尼



會計主管：余素玲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度  
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92,200,581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u>(4,691,639)</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 87,508,942</u>

註：依 101.04.06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規定，本公司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就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NT\$71,161 仟元，該特別盈餘公積於 107 年度尚無迴轉之情事。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第四十三次)**

民國 109 年 06 月 17 日

條次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十八條	<p>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組織董事會，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記名式股票股份總額，應符合證券主管機關頒行【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p> <p>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守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p> <p>公司得於董事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內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p> <p>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p>	<p>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組織董事會，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u>董事之選舉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u>，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記名式股票股份總額，應符合證券主管機關頒行【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p> <p>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守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p> <p>公司得於董事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內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p> <p>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及其他應遵循事<u>事項</u>，依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p>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三十七條	<p>本章程訂於民四十八年五月廿六日。……第卅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廿一日，第卅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第卅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第卅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p>	<p>本章程訂於民四十八年五月廿六日。……第卅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廿一日，第卅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第卅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第卅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p>	修正日期

條次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p>卅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卅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第卅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第卅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三日，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修正通過後生效施行。</p>	<p>卅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卅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第卅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第卅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三日，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修正通過後生效施行，<u>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會修正通過後生效施行。</u></p>	

董事持股情形

109年4月19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		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	
					有股份		記載之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 陳海尼	108.06.19	3年	民國54年	19,840,164	19.39%	21,427,377	19.39%
董事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 林淑惠	108.06.19	3年	民國54年	19,840,164	19.39%	21,427,377	19.39%
董事	穎川國際企業(股)公司代表人： 陳詩宜	108.06.19	3年	民國54年	19,840,164	19.39%	21,427,377	19.39%
董事	李寶上	108.06.19	3年	民國96年	79,602	0.08%	85,970	0.08%
獨立董事	呂國銀	108.06.19	3年	民國108年	14,765	0.01%	15,946	0.01%
獨立董事	李德珠	108.06.19	3年	民國105年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青霖	108.06.19	3年	民國108年	0	0%	0	0%

1.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04,855,380 元已發行股數計 110,485,538 股。
2.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 8,000,000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計 800,000 股。
3. 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已達法定成數標準。

## 附錄二

### 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提名處理說明：

- 說明：一、1.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2. 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9 年 4 月 10 日至 109 年 4 月 20 日止，並已依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 本公司截至提案截止日止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規則辦理。
- 第二條：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代替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第三條：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如有股東提議清點人數，主席得不受理。
- 第四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公司營運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早上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股東會之主席，悉依公司法第一八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 第六條：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配戴識別證以資識別。
- 第七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做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七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決議。
-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續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行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一條：股東發言應簡單扼要，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同意不得超過壹次，每次不得超過三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或為其他適當之處置。
-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報告事項或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逕付表決。
- 第十五條：議案表決或選舉事項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應具有股東身份。
- 第十六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 第十七條：議案之表決，除相關法令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議案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順序。  
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其他議案及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第十九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 第二十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本公司業務：  
一、經營國際觀光旅館客房出租及附設中西餐廳，夜總會及游泳池業務。  
二、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三、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本公司設於高雄市，將來業務之需要得由董事會決議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刪除。

## 第二章 股 份

-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1,500,000,000 元，分為 150,000,000 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第六條：本公司發行之股份採無實體發行，但應洽集中保管事業登錄。
- 第七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 60 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 30 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 第八條：本公司股務之處理，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之。
- 第九條：本公司依法規定收買之股份，其轉讓之對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之對象、承購發行新股之員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十條：刪除。

第十一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召集之。

第十二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後委託代理人代理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六條：本公司各股東，除受限制及公司法規定無表決權之股份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載明會議時日、地點，出席股東股數及代表股份總數，主席姓名、決議方式及決議事項，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股東出席簽名簿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一併保存於公司。該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三章 董事會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七人組織董事會，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記名式股票股份總額，應符合證券主管機關頒行【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

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守事項，依證

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公司得於董事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內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

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及其他應遵循事事項，依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董事會由董事中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二十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之職權如左：

- 一、業務方針之決定。
- 二、業務計劃之核定。
- 三、預算決算書之審議。
- 四、資本增減之審定。
- 五、公司債發行或整理之擬議。
- 六、盈餘分配之審議。
- 七、對外投資或合作之決議。
- 八、重要章則訂改與廢止之核定。
- 九、重要合約訂改與廢止之核定。
- 十、分支機構設立改組或解散之核定。
- 十一、本公司重要職員之任聘或解聘。
- 十二、股東會之召集。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方式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並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 廿三 條：董事會之決議應有董事過半數以上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其決議錄應由主席簽名蓋章。

第廿三之一條：董事會之議事錄，須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 20 日內分發各董事。

第 廿四 條：董事任期中得以按月支付車馬費。

第廿四之一條：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 第 四 章 經 理 人

第 廿七 條：本公司其他職員由總經理依內部作業辦法之『工作規則』任免之。

## 第 五 章 會 計

第 廿八 條：本公司會計年度訂為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 廿九 條：本公司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 卅 條：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本公司於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應先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可分配盈餘提撥 10% 以上分派股息及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之 10%。本公司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

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第二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第卅一條：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以 0.1% 至 1% 分派員工酬勞及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不高於百分之一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 第六章 附 則

第卅二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卅三條：本章程未訂事項依公司法規定辦理之。

第卅四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轉投資之經營決策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第卅五條：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第卅六條：本章程經股東會依法訂定修改時亦同。

第卅七條：本章程訂於民四十八年五月廿六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二年二月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三年八月三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七年九月十八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八年六月一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七月廿三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五月廿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二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廿七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十一月十九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三月廿二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一年一月卅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七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四月十八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廿六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九月廿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四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廿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

廿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廿日，第廿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廿二日，第廿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十三日，第廿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十六日，第廿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十五日，第廿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七日，第廿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九日，第廿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廿二日，第廿七次修正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七日，第廿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日，第廿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第卅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三日，第卅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第卅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廿一日，第卅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第卅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第卅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卅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卅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七日，第卅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第卅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三日，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修正通過後生效施行。

華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海尼

